

关于对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 384 号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8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暂缓审议控股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关于暂停上市公司股票增持计划的议案》。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问题：

1、公告披露，你公司董事会决定暂缓审议控股股东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请你公司补充说明董事会作出上述决议的依据；结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九条及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说明公司董事会暂缓审议股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事项是否合法合规。

2、公告披露，你公司董事会决定暂停你公司部分董监高及中层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请你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补充说明公司董事会是否有权暂停股份增持计划；如是，暂停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是否构成承诺变更。

3、请律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

请你公司对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 11 月 21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宁波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

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年11月18日